



狼王 巴克

——野性的呼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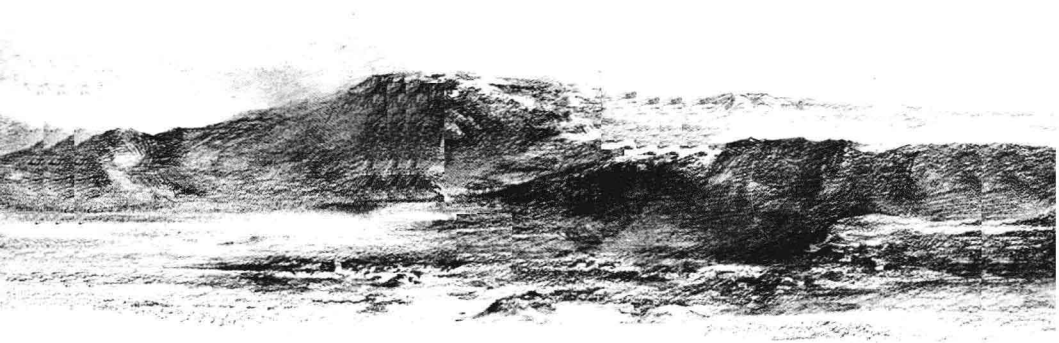
(美) 杰克·伦敦 著 石雅芳 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狼王 巴克

——野性的呼唤

(美) 杰克·伦敦 著 石雅芳 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沉 阳 ·

© 杰克·伦敦 201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狼王巴克：野性的呼唤 / (美) 杰克·伦敦
(London, J.) 著；石雅芳译.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2. 6

(狼王书系)

ISBN 978-7-5313-4126-0

I. ①狼… II. ①杰… ②石…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近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43047号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110003

联系电话：024—23284285

春风文艺出版社 网址：www.chinachunfeng.net

小布老虎编辑部 主页：xblh.chinachunfeng.net

E-mail: xiaobuhu1998@sina.com

沈阳市新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幅面尺寸：142mm×210mm	印 张：5.5
字 数：95千字	插 页：2
2012年6月第1版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刘晓欢 刘广利	责任校对：陈 杰
整体设计：冯少玲	印制统筹：刘 成

ISBN 978-7-5313-4126-0

定价：13.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法律顾问：陈光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狼王巴克

——野性的呼唤	001
第一章 进入荒野	001
第二章 棍棒与犬牙法则	018
第三章 原始兽性的显现	032
第四章 霸主地位的确立	054
第五章 雪橇之旅的艰辛	068
第六章 为了一个人的爱	091
第七章 呼唤在回响	112
热爱生命	139

狼王巴克

——野性的呼唤

第一章 进入荒野

古老的渴望在心中骚动，
习惯的束缚令内心烦乱；
又一次从冬日的睡眠中，
唤醒了原始野性的眷恋。

巴克不读报纸，否则他就知道一场厄运即将降临。
这场厄运不仅仅会降临到他自个儿头上，还会降临到从
皮吉特湾^①到圣迭戈^②这些沿海地区的每一只拥有结实的

① 美国华盛顿州西北部太平洋一个狭窄而形状不规则的海湾。——译者注

② 美国加州港市。——译者注

肌肉与浓厚的皮毛的狗身上。因为人们在北极的昏天黑地里探索时，发现了一种黄色的金属，又因为轮船及运输公司对这一重大发现大肆宣传，成千上万的人涌进北部地区。这些人人都需要狗，而且他们所需要的狗必须身强力壮。这些狗不仅要长着强筋铁骨，能干苦力，而且还需长着厚厚的皮毛，能抵御冰雪风霜。

巴克住在沐浴于阳光中的圣克拉拉谷^①的一幢大房子里。人们称它为米勒大法官的府邸。它远离大路，坐落于树木之中。透过树木，能隐隐约约看见环绕在房子周围的那条宽阔阴凉的走廊。几条砾石铺成的车道，弯弯曲曲。沿着车道，穿越宽阔平展的草坪，头顶着枝叶交织成荫的高大白杨树，便走向府邸。房后比房前要空旷得多。那里有宽敞的马厩，有十多个马夫和男仆住在里面。还有几排爬满藤蔓的小屋，供用人住。有一排望不到尽头的整齐外屋，那里还有长长的葡萄架、绿茵茵的草地、果园和浆果地。还有就是用于喷水并喷水的抽水机及那个水泥造的大蓄水池。米勒法官的男孩子们上午跳入蓄水池里游泳，在炎热的下午到蓄水池里纳凉。

① 在美国加州旧金山湾南，即现在著名的硅谷一带。——译者注

巴克就管辖着这一大片领地。他生于这里，他有生以来四年的光阴都是在这儿度过的。不错，这里还有其他一些狗。在这偌大的地方不可能没有别的狗，但是他们都是微不足道的。他们来了又走了，他们不是住在拥挤不堪的狗窝里，就是默默无闻地住在屋子角落里，像日本哈巴狗嘟嘟那个样子，或者说是像墨西哥的无毛狗伊莎贝尔的样子，这些稀奇古怪的畜生，难得将脸伸到屋外，也难得下地走动。此外，那里还有一群狐狸，至少不下二十只。嘟嘟与伊莎贝尔在一队拿着扫帚和拖把的佣人的保护下从窗子里向外望着他们，而这群狐狸则朝着他们恐吓般地咆哮一阵。

但是，巴克既不是看家狗，也不是整天待在窝边的狗。这整个的王国都是他的天下。他与法官的儿子们一起跳进蓄水池里游泳，一块儿去打猎；他陪伴着法官的女儿莫莉和艾丽斯在晨曦中或清晨时分进行长距离的散步；在寒冬腊月的晚上，他躺在法官的脚边，法官坐在书房熊熊的炉火前；他有时驮着法官的孙儿们，有时与他们在草地上打滚，当他们到马厩院子的水龙头那里去疯狂冒险时，他一步不离地看护着他们，甚至护卫着他们到更远的地方去玩耍，到小牧场，到浆果地里。他趾高气扬地从那群狐狸中间走过，至于

嘟嘟与伊莎贝尔，他就完全不把他们放在眼里，因为他就是国王——是米勒法官家的一切地上走的与天上飞的生物之王，其中也包括人类。

他的父亲埃尔玛是只巨大的圣伯纳德犬^①，曾是法官形影不离的伙伴，巴克可望子承父业。他虽身材没有父亲那么大——他的体重仅有一百四十磅^②——因为他母亲希依普是苏格兰牧羊犬，但是就是这一百四十磅，再加上优越的生活及受到的普遍尊敬，使他拥有一种皇家贵族的气质。在他自幼年以来的四年时间里，他一直过着一种养尊处优的贵族生活；他很为自己感到骄傲，甚至有点自负，像那些因孤陋寡闻而自鸣得意的乡绅一样。但是，他没有让自己堕落成那些成天吃吃喝喝的家犬。整天的打猎和类似的户外活动，使他没有长得肥头肥脑，他的一身肌肉变得更加结实；他像那些喜爱冷水浴的动物一样，酷爱水中活动就成了他的滋补药和保健品。

① 圣伯纳德犬 (St. Bernard dog)，又名瑞士救护犬，一种大型红棕毛或白毛狗，最初为阿尔卑斯山圣伯纳德济贫院驯养以救护雪地遇难旅客。——译者注

② 磅，英美制质量或重量单位，1 磅合 0.4536 千克。后文中出现的英里、英尺、英寸、码是英美制长度单位。英里旧时也作“哩”，1 英里合 1.6093 公里。英尺旧时也作“呎”，1 英尺等于 12 英寸，合 0.3048 米。英寸旧时也作“吋”。1 码合 0.9144 米。后文中出现时不再做注。

在 1897 年的秋天，当克朗代克^①的发现将全世界的人都吸引到冰天雪地的北方的时候，巴克就是这个样子。但是，巴克不看报纸，而且他不知道园丁的一个帮工曼纽尔是不可交的伙计。曼纽尔有一个改不掉的坏毛病。他爱玩中国赌博。另外，他在赌博中，有一个改不了的弱点——相信一种胜利法；这注定了他倒霉的命运。要施展他的那套胜利法，就需要钱，可是身为一个园丁帮工，他的工资还满足不了他妻子及一大帮孩子的生活开支。

在曼纽尔背信弃义的那个难忘的晚上，法官正在参加葡萄干种植者协会的会议，男孩子忙着组建体育俱乐部。没人看见他与巴克穿过果园出去，巴克自己也猜想，他们只是去溜达一会儿。除了一个男人之外，没有任何人看见他们来到了飘着信号旗的名为学院园的小车站。这个男人与曼纽尔谈了话，他们中间发出了叮叮当当的钱的声响。

“你在把货送出之前，也许应该把他包起来。”陌生人粗声粗气地说，曼纽尔便将一根粗绳子双重地套在巴克项圈下的脖子上。

① 克朗代克，加拿大西北部育空地区的一个区，位于阿拉斯加以东，因 1897 年到 1898 年的克朗代克淘金热而知名。——译者注

“只要拧紧绳子，你就可以将他勒得半死。”曼纽尔说，于是陌生男人咕哝一声，表示赞同。

巴克不失尊严地静静地让绳子套在脖子上。说实在的，这件事有点儿反常，但是他已经学会信任他所认识的人，相信他们的智慧是他所不能及的。但是，当绳子的一头被交到了陌生人的手里时，他凶猛地嗥叫起来。他仅仅是在表明自己的不满，他的自尊使他相信，表明不满便是在发布命令。但是，叫他吃惊的是，他脖子上的绳子收紧了，紧得他呼吸困难。他顿时火冒三丈，朝那个男人扑上去，可是他刚跳到半空，那人就抓住了他的喉咙，并熟练地一拧绳子，将他摔了个四脚朝天。接着，绳子残酷地收得更紧，巴克狂怒地挣扎着，他的舌头从嘴里挂了出来，他宽厚的胸脯徒劳地上下起伏。一生中，他从没有受到如此下作的虐待，他也从没有如此气愤过。但是，他的力气渐渐小了，他的眼睛模糊起来。旗子信号一打，火车停下了，那两个男人将他扔进了行李箱，而这时的他却什么也不知道。

当他苏醒过来时，他朦朦胧胧地觉得舌头在痛，他正被什么车子摇摇晃晃地载走。在穿越岔道口时火车机车所发出的嘶哑汽笛声使他明白他在什么地方。

他常常与法官出外旅行，不会不知道坐在行李车厢里的感觉。当他睁开眼睛时，那双眼睛里闪耀着一个遭绑架国王的熊熊怒火。那个男人跳起来去勒他的咽喉，但是巴克的反应却比他来得迅速。他的嘴一下咬住了那人的手，死死地咬住，毫不松口，直到他再一次被勒紧脖子失去知觉为止。

“嗯，有疯狗病。”那人将他被咬伤的手藏起来，没让行李车乘务员看到，乘务员被争斗的声响吸引了过来，“我正送他到旧金山的主人那里去。那里有个名犬医说，他能给他治病。”

关于那个晚上乘车的事，那人在旧金山海滨一个沙龙的后仓房里为自己大谈特谈了一番。

“而我所得到的仅仅是五十块钱，”他满腹牢骚地说，“这样的事，就是给我一千元现金，我也不再干了。”

他的手用血迹斑斑的手帕包了起来，而且右裤腿从膝盖被撕到了踝节处。

“另外的家伙拿了多少？”酒店老板盘问道。

“一百，”他回答说，“一个子儿也不肯少，我没有办法。”

“那加起来就是一百五十元，”沙龙老板算计道，“看看他是不是值这个价，否则我就成傻瓜了。”

绑架徒打开血迹斑斑的包扎，看着他那只被撕破的手：“我会不会患上狂犬病……”

“会呀，因为你天生就是个绞死鬼。”酒店老板边笑边说。“喏，你先帮我一把，再拿你的运费。”他又加了一句。巴克这时头昏眼花，半死不活，喉咙与舌头痛难忍，但还试图反抗折磨他的那些人。可是他几次被摔到地上，被不断勒住脖子，后来他们才把重重的铜项圈从他的脖子上锉了下来。接着，绳子被解掉了，他被扔进了一个笼子般的板条箱里。

那个疲惫不堪的晚上余下的时间里，他都躺在板条箱里，心中充满着愤怒，自尊受到伤害。他不明白眼前发生的一切意味着什么。这些陌生人想把他怎么样？他们为什么要把他关在这狭小的板条箱中？他不知道为什么，但是他隐约觉得大祸即将降临，他心里很难过。夜里，小仓房的房门几次嘎吱一声被打开，他都跳起身，希望能看到法官或至少看到那些男孩子。但是，每次看到的都是酒店老板那张鼓鼓的脸，在借着蜡烛的惨淡光亮窥视着他。因此，每次在巴克喉头颤动的欢快声都转变成了疯狂的嗥叫。

但沙龙老板没去管他，第二天上午，又来了四个人，他们抬起了板条箱。折磨他的人增多了，巴克心

想，他们都是些相貌丑陋的生物，他们衣衫褴褛，蓬头垢面；他隔着板条，朝他们怒气冲冲地咆哮。而他们只是哈哈大笑，用棍子戳他。一见棍子，他立即用牙齿去咬，后来才意识到，他这么做正中他们的意。于是，他愤愤地躺下身子，任他们将板条箱抬进一辆运输车里。接着他与囚禁他的板条箱便开始了被人几次转手的历程。快递办公室的伙计们管过他；另一辆运输车将他运走；一辆卡车载了他及各式各样的箱子和包裹开上了一艘渡轮；卡车驶离渡轮后，驶进了一个大铁路车站，最终他被装进了一辆快运包裹车厢里。

汽笛声中，这节快运包裹车厢在火车屁股后面被整整拖了两天两夜；而巴克也就持续两天两夜没吃没喝。当快运车厢里的速递员开始走近他时，他报之以嗥叫，他们以取笑捉弄他来对他进行报复。他气得发抖，口喷唾沫，扑向板条，而他们嘲笑他，奚落他。只见他们也嗷嗷乱叫，像恶狗般狂吠，像猫喵呜地叫，扑腾着双臂，还像公鸡一样啼鸣。他知道，这一切全都非常愚蠢，但是也就更加有损他的尊严。他并不太在意饥饿，但缺水使他感到极其痛苦。这种虐待令他怒不可遏，而疼痛的咽喉和肿胀的舌头更增添了怒火。

有一事让他高兴：束在他的脖子上的绳子解掉了。

用绳子套住他的脖子，极不公平地使人占了优势；但是既然绳子不在了，他会向他们证明，他们永远也别想再用绳子束缚住他的脖子。对此，他已下定了决心。两天两夜来，他没吃没喝。在这受尽折磨的两天两夜里，他积攒了满腔的怒火，谁先撞上他谁就会倒霉。他的双眼布满血丝，他全然是一个愤怒的魔王。他身上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就是法官本人都会认不出他来；快运车厢里的速递员在西雅图将他匆忙送下火车的时候，都松了一口气。

四个男人把板条箱从运输车上小心谨慎地运进了一个围墙高筑的小小后院里。一个壮汉走了出来，他身穿一件红毛衣，领部松大得往下垂。他在司机的记录本上签了名。巴克猜想，那就是下一个折磨他的人，于是他疯狂地朝板条扑去。那个人冷冷地一笑，拿来了短柄斧和棍棒。

“你不是现在要把他弄出来吧？”司机问。

“就现在。”那个人回答道，同时将斧头砍进板条箱要撬開箱子。

四个抬箱子的男人立即散开去，爬到围墙上，准备在安全处看一场好戏。

巴克向砍碎的木头冲去，一会儿用牙齿去咬木头，

一会儿又冲向木头，和木头厮打了起来。斧头在外面砍到哪儿，他就 inside 咆哮地冲向哪儿，他怒不可遏、急不可耐地想冲出箱子，而穿红毛衣的男人正泰然镇静、专心致志地砍箱子，要放他出来。

“呀，你这个红眼魔鬼。”当他砍开了足以让巴克的身体通过的口子时，他这么说。同时，他一手扔下了短柄斧，把棍棒换到了他的右手中。

这时的巴克真正是个红眼魔鬼，他挺直身子，准备跳跃，只见他毛发竖立，口冒白沫，布满血丝的双眼闪闪发亮。他那一百四十磅重的身体扑向那个男人，满载着他两天两夜郁积起来的愤怒。他跳到半空，嘴巴正准备咬住那男人，这时，他遭到一阵猛然打击，使他收住身子，使他的牙齿咔嚓一声，痛苦得合拢了起来。他身体一滚，背部与身侧着地倒了下来。他这一生中从没有挨过棍棒打，所以弄不明白怎么回事。他嗥叫一声，又一次站起身，跳了起来。于是，他又一次遭到了那种叫他浑身战栗的打击，并被打瘫在地。这回他明白了，是棍棒。可是，他气得都不知道该要小心。他冲了十多次，但是棍棒每一次都阻挡住了他，将他打倒在地。

有一下打得特别凶狠，于是他匍匐地爬起来，头

昏目眩，无力再向前冲去。他的脚软弱无力，他蹒跚着，鼻子、嘴、耳朵都在流血，他那身漂亮的皮毛上沾满了斑斑点点的血沫。这时，只见那个男人向前迈了一步，从容地往他的鼻子狠命打去。这一击钻心刺骨，超过他所忍受过的任何痛苦。他大吼一声，声势如凶猛的狮子，再一次朝那个人扑去。然而，那人把棍棒从右手换到了左手，镇静地击打在他下巴根部，同时将他的身子向后朝天劈打过去。巴克在空中划了一个圆圈，第二圈划到一半时便栽倒在地上，头和胸先着了地。

那是他最后一次冲刺。那个人这一下打得漂亮，那是他故意保留的一手，巴克弓起身子，然后瘫落了下去，他被打得完全没了知觉。

“要我说，他驯起狗来真不赖。”站在围墙边的一个男人热情高涨地吆喝道。

“还不如每天驯驯小马，星期日可驯上两次。”司机应答说，同时他登上运输车，赶动了马车。

巴克虽然有了知觉，但没有一点儿力气。

他躺在他倒下的地方，眼睛注视着穿红毛衣的男人。

那人独自说道：“他名叫巴克。”他在读酒店老板运送板条箱的委托信中的话。

“唉，巴克，伙计，”他亲切和蔼地说，“我们吵了一小架，最好的解决办法是到此为止吧。你明白了你的地位，我明白我该做什么。如果你做只本分的好狗，一切就好了，今后前途无量。要是要当孽种，那我会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打出来。明白吗？”

他一边说，一边无所畏惧地轻轻拍了拍曾被冷酷无情毒打过的头。一接触到他的手，巴克的皮毛不自觉地倒竖了起来，但是他没有抗拒，默默地忍受着。当那个人为他拿来水的时候，他如饥似渴地喝了起来，后来，他又从那男人的手里狼吞虎咽地吞吃了一块块的生肉。

他被人打败了（他明白这一点），但是他没有被人打垮。他完全明白了，与拿着棍棒的人斗，我不可能赢。他接受了教训，他今生今世绝不会忘了这次教训。那根棍棒就是一种启示。这是他进入了原始法则天地的入门课程，而且他是半途开始入门的。生命的真谛呈现出其更为狰狞的面目，当他毫不恐惧地面对这狰狞面目时，潜伏在他本性里的所有的狡诈都被唤醒了。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又来了其他的狗，有的装在板条箱中，有的用绳子拴着，有的温顺，有的如他初来时那样暴跳如雷，狂吼怒嚎；结果他看到他们一个个都被那个穿红毛衣的男人驯服。当巴克看着每一次残